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。
- 2、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,会议由董 事长张兆洪先生主持。
- 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名,实到董事9名。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 次会议。
- 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编制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 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的规定,报告内容公 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,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 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2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 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编制的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2024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,不存在变相 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京东方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